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 美丽台州建设

## 工作简报

〔2020〕第2期

市委市政府美丽台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19年2月26日

---

### 2019年台州市美丽浙江建设 (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行动计划)工作总结

2019年,我市积极落实国家和省有关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以“争做践行‘两山’理论标杆市、美丽浙江建设样板区”为目标,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较好成效。

#### 一、主要工作成效和亮点

(一)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3.20,全省排名第三,同比上升0.6%;市区PM<sub>2.5</sub>平均浓度27微克/立方米,全省排名第三,同比下降3.6%;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4%。根据生态环境部空气质量状况通报,1—12月我市环境空气质量在全国168个重点城市中排名第9。

(二)水环境质量稳步改善。全市110个常规地表水监测断面中,功能区达标率85.5%,同比上升5.5个百分点。国家“水十条”考核全面达标,其中县控以上I—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为76.4%,同比上升5.5个百

分点；省控 I—III 类断面比例为 73.1%，国控 I—III 类断面比例为 90%，均大大超出考核标准。全市无劣 V 类水质断面，12 个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全部达标，全市交接断面水质评价结果为优秀。

**（三）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全国土壤污染防治经验交流及现场推进会在台州召开，台州治土模式和经验入选中央组织部编选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改革发展稳定中攻坚克难案例——生态文明建设》，入选生态环境部美丽中国先锋榜。

**（四）生态文明示范创建结硕果。**扎实有序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天台县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命名，临海市获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命名。

**（五）“物联网+区块链”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探索在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处置、船舶水污染物收集处置、医疗废物收集处置等环境污染和风险相对突出的领域开展试点，通过“物联网+区块链”技术手段，利用污染物云管理平台，实现线上线下无缝链接、实时联通，最终实现危废危废低碳化、标准化、安全化回收处置。

**（六）渔船进出港报告信息系统在全国推行。**开展“港长制”试点，全国渔船渔港综合管理改革现场会在台州召开，全市 24 座渔港建立“港长制”制度体系，打造 11 个渔港综合管理站，承担全国渔船渔港综合管理信息系统项目，系统于 2018 年 9 月在台州上线试运行，率先全域实施渔船进出港报告试点；今年 8 月 1 日在全国正式运行，并列入省政府数字化转型示范项目。

**（七）垃圾分类创新模式。**积极创建省、市级高标准示范小区及市级各类示范点，创办国内首个垃圾分类教育学院，与支付宝合作打造全品类全覆盖、线上线下融合的“互联网+”平台——“垃圾分类智慧预约回收平台”，成为省内首个签约城市，为实现垃圾资源化利用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

**（八）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走在全省前列。**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出台《台州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管理办法（试行）》和《台州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鉴定评估办法（试行）》。共启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程序案件 7 件，4 件已结案，其中临海的台州华迪实业有限公司固废堆放

场地污染环境案产生生态损害赔偿金 2232 万元，是迄今为止全省案值最大的案件。

**（九）柴油货车整治工作获上级肯定。**成立台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服务中心，建成 31 家机动车环保检验机构、132 条检测线，年检测能力 150 万辆，“智能管理+规范制度+行业自律”三位一体环检管理体系在全省推广。创新开展的环保、公安联合“遥感+执法”路检模式得到省政府、生态环境部的肯定。

## **二、主要工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1、加强顶层设计。**市委市政府相继召开了全市治气治土攻坚战专项推进会、美丽台州建设暨“五水共治”工作会议、全市美丽城镇建设工作会议等一系列会议；开展了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乡村振兴、“三改一拆”、生活垃圾分类等专项行动，举全市之力联动提升环境美、空间美、品质美、生活美、心灵美。健全美丽台州建设、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机制，加大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生态环保资金投入等内容在美丽台州建设考核中的权重。

**2、加强生态文明教育。**4 月中旬，组织召开 2019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培训，加强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业务培训和交流学习。5 月 24 日—30 日，专门组织市人大、政协机关相关负责人，美丽办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县（市、区）政府分管领导和生态环境分局局长等领导干部首次在国内最高学府清华大学举办生态文明建设暨污染防治攻坚战研讨班。特邀钱易、贺克斌、王金南等 3 位中国工程院院士专题授课，通过理论授课、案例分析、分组讨论、现场教研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3、全面压实责任。**详细制订县（市、区）和成员单位年度工作任务书及评分标准、美丽浙江建设责任分解方案，明确工作目标要求，落实职责分工，确保全面完成美丽台州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目标任务。加大生态文明建设整改提升和督查力度，强化动态跟踪和定期进展报送，对美丽台州建设行动和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进展情况进行月调度、季通报。

### **（二）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深入实施“五水共治”。**一是**深化水体治理**。狠抓“水十条”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果，顺利通过4—5月国家、省组织的黑臭水体专项排查行动；列入国家黑臭水体整治名录的椒江区庆丰河进一步巩固提升工作成效，水质持续向好；全市无新增黑臭水体。完成河湖库塘清淤489.06万方，河道综合整治34.02公里，无违建河道创建858公里，河湖“清四乱”整治296个，成功创建省级美丽河湖12条。投运污水处理厂34座，污水处理能力规模达到120.95万吨/日，污水处理量104万吨/日；28个城镇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技术改造全部完成；城镇污水管网建设改造325.44公里。积极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建设总投资近30亿元，排查工作投入约14亿，完成污染源详查35.8万个，排摸管网1.8万公里，形成整治项目数3.8万个，省定建设任务均已顺利完成。深入实施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实施主要入海河流总氮、总磷浓度控制。二是**狠抓工业污染防治**。制定实施2019年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计划，开展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进展月调度和通报工作，完成12个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和9个省级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排查。深化涉水重污染高耗能行业整治提升，继续推进电镀行业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加快推动临海、玉环、天台电镀园区及配套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三是**推进农村污染治理**。全面落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五位一体”运维管理，巩固提升农村劣V类水剿灭成果，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标准化运维试点262座。深化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完成86个存栏500头以上规模养殖场全面建设封闭式集粪棚改造。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肥药双控”工程，减少不合理化肥用量1184吨，实施绿色防控84.2万亩次，减少农药使用量47.7吨，全省农业绿色发展暨肥药双控改革推进会在黄岩召开。

**2、大力实施“五气共治”。**一是**深化工业废气治理**。紧盯蓝天保卫战“十百千”工程，扎实推进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废气治理。完成10个重点工业园区废气专项整治方案编制，开展大气污染源排查，建立涉气排放企业清单。完成170个工业VOCs治理项目和15个医药化工行业VOCs清洁化生产。全面开展“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行动，完成1500家涉气“散乱污”企业清理整顿。二是**打好柴油货车攻坚战**。开

展多形式监管，规范机动车管理，对全市 30 家检验机构开展 52 家次的现场检查，同时对检测站实行联网管理，开展机动车平台巡查工作。完善现有机动车管理信息系统，实施两项新的机动车检测标准，对机动车管理信息系统进行了相应的升级，并新增新车查验模块。建立营运车辆尾气治理制度（I/M 制度），实现对汽车尾气排放治理的闭环控制，防止汽车尾气排放治理弄虚作假。积极推进老旧营运车辆淘汰并实施补助政策，建立超标排放柴油货车黑名单管理制度，全市淘汰老旧营运车辆 1403 辆。三是推进重点领域废气治理。开展工业臭气异味治理，督促涉臭气异味企业采取封闭、加盖等收集处理措施，提高臭气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采用高效治理技术，实现臭气异味“全处理”。严格控制餐饮油烟，加大超标排放处罚力度。加强道路清扫保洁，增加道路机械作业频次；扩大机械化清扫范围，提高机械化清扫率，市区城市道路清扫率达到 63%。积极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综合利用率达 94%以上。

**3、扎实推进治土先行区建设。**一是加快健全制度体系。《台州市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纳入市人大地方性法规立法计划，成为全国首个启动地方立法的地级市。全国首个出台土壤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并创新实施《台州市重点行业企业关停搬迁转产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台州市污染土壤治理修复类项目实施管理评估办法》《关于加强受污染耕地风险管控工作的意见》《台州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审指南》等办法意见。二是加快实施土壤详查。基本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初步划清全市农用地分类管控区域。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基础信息采集和风险筛查，完成 109 家企业用地采样检测工作，率先打通调查工作全流程，为全国、全省调查工作提供了实践经验，得到国家和省详查办的充分肯定。三是严把环境准入关和源头防控关。有效建立生态环境、经信、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等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联动机制，建成全省首个地级市全市行政区域内统一、多部门联动监管的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全市 263 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均与当地政府签订责任书，有效推进重点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拆除活动污染防治等制度落实。

**4、积极推进清废行动。**一是加快处置能力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取得突破，全年新增危险废物处置能力 5.86 万吨，临海德长环保四

期扩建（焚烧3万吨/年）项目已完成主体安装，温岭市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已完成项目投资主体择定。鼓励支持危险废物产生量大的重点企业根据实际需求自建处置设施，华海药业、海翔药业已建成投运并申领危废经营许可证。统筹推进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能力建设，全市8个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固废项目，目前已建成1个，已开工建设5个，加快前期项目2个。二是**全域推进废物收集处置**。积极探索建立小微企业的危险废物收集处置试点，破解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转运不及时、处置出路不畅通的问题。目前，黄岩区、临海市、玉环市等县（市、区）已正式启动试点工作。推进学校实验室废物处置工作，出台《台州市学校实验室废物处置工作方案》。三是**积极开展专项工作**。制定出台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整治提升方案，着力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深化“存量清零”行动，实施超期贮存危废的动态化清零，已处置超期贮存危废约1061吨。全市举一反三推进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监管专项审计整改工作，组织开展“五查五规范”行动，整改工作得到省生态环境厅和审计部门肯定。

### **（三）加快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生态经济。**

**1、狠抓节能减排。**制定减排计划，实施二氧化硫减排重点工程135个，氮氧化物减排重点工程137个，水污染物减排重点工程21个，据测算，已提前完成省下达的年度减排目标。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开展燃煤锅炉综合整治，淘汰35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15台，实施35蒸吨/小时及以上高污染燃料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和5蒸吨以上的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全面推进“亩均论英雄”改革，实施亩均效益领跑者行动，实现工业企业“亩均效益”综合评价全覆盖，完成亩均税收在3万以下的低效企业改造提升1125家。

**2、培育绿色经济。**加快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深入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重点聚焦台州七大千亿产业集群和33个百亿支柱产业，培育打造若干有核心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路桥工业互联网产业公司、爱仕达、双环3家企业5个领域列入工信部制造业“双创”平台试点示范项目，实现零的突破。黄岩、临海、三门3地入选全省第二批小微园建设提升重点县（市、区）公示名单，入选数量居全省第一，获得省专项激励资金居全省第一。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前三季度，

全市规上高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3.5%、9.4%，均高于规上工业增速。

**3、发展循环经济。**制定实施《台州市 2019 年创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重点工作及工作任务书》，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积极发挥临海、椒江医化园区循环化改造的示范带动作用，完成台州金属资源再生产业基地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终期验收工作，完成仙居经济开发区省级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中期评估工作。积极推进台州市有机物循环利用中心等 13 个实施类项目建设，组织申报玉环市省级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城市创建类试点。

#### **（四）维护生态安全，营造美丽生态家园。**

**1、加强自然生态保护。**强化规划引领作用，全面启动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出台《台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完成了市区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方案，基本完成了市区“三调”基数转换，形成了市区统一的规划底图。稳步推进森林台州建设，全市完成造林更新 1.14 万亩、森林抚育 11 万亩、营建彩色健康森林和木材战略储备林 16.67 万亩、新植珍贵树 261.7 万株。积极推进仙居国家公园试点、仙居括苍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开展“绿盾 2019”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专项行动，完成浙江仙居神仙居地质公园遥感点位现场核查，并将自查完成情况和台账资料上报省厅。

**2、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开展城市美丽行动，重点抓好城市街景、城市路景、城市水景和城市生态“三景一态”整治提升工作，实施项目 175 个。巩固小城镇整治成效，切实做好长效管理工作，启动美丽城镇建设工作。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无害化处置率达 100%，资源化处置率达 90%，市区分类覆盖率达 86%。深入实施“百村精品、千村景区”工程，全面融入“大花园”建设，天台县获评浙江省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并承办全省深化“千万工程”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现场会；仙居县争创 2019 年度浙江省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已迎接省里现场考评。

**3、推进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理顺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机制、地质灾害防治与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完成 305 个规范化避灾安置场所建设。在“利奇马”台风影响我市期间，启动市级地质灾害 1 级应急响应，全面开启全市历年来建设的 1310 个避灾安置场

所，转移安置了 12.4 万余人，有效避免了人员伤亡。向全市各地受灾严重的区域紧急调拨了 3 批救灾物资，最大程度减少了灾害损失。

#### **（五）落实保障措施，健全工作推进机制。**

**1、强化环保督察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涉及我市共 16 项整改任务，现已完成 13 项并全部完成销号，其余 3 项整改任务全部按照整改清单要求有序推进。我市共受理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信访件 746 件，现已化解完成 743 件，仍在化解信访交办件 3 件，实际为两个问题，办结率为 99.6%。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涉及我市 6 方面 36 大项 60 个子问题，已完成 35 个问题。19 项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审计整改问题，已整改完成 14 项问题，其余 5 项问题正在积极落实整改。全市排查出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55 个，已完成整改 21 个。

**2、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实施市生态环境系统执法体制改革，组建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队。以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抓手，陆续开展了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百日攻坚执法行动、“防风险保平安迎大庆”专题执法行动、消耗臭氧层物质执法专项行动等，持续保持执法高压态势。2019 年，全市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 942 件、罚款数额 1.09 亿元，移送行政拘留案件 89 件、行政拘留 99 人，移送刑事拘留案件 14 件、刑事拘留 42 人，实施按日计罚 1 件、限产停产 50 件、查封扣押 385 件，五类案件总数 539 件，连续两年位列全国第一，连续三年全省第一。连续八年无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信访总量连续两年下降。

**3、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推进黄岩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工作，实施水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矿山修复、水土流失防治、森林质量改善、土地整治与土壤污染修复等五大工程。开展玉环市水资源强监管综合改革试点，完成省级平台玉环经济开发区区域水资源论证。完善海洋资源科学开发和保护机制，强化海洋生态修复，成功申报国家蓝色海湾项目。推进玉环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完成玉环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

---

送：美丽浙江办。

---

发：市委市政府美丽台州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美丽办。

---

联系电话：0576-88819827 传真：88582232 E-mail: tzsstb@163.com 本期共印:13 份